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經重列)
營業額	2	248,025	248,197
銷售成本		(121,983)	(121,338)
毛利		126,042	126,859
其他收入	2	1,547	1,904
銷售及分銷成本		(55,884)	(56,377)
行政費用		(43,382)	(61,480)
商務港之減值損失	3	—	(29,428)
經營溢利／(虧損)	4	28,323	(18,522)
財務成本		—	(37)
除稅前溢利／(虧損)		28,323	(18,559)
稅項	5	(7,432)	(10,309)
除稅後溢利／(虧損)		20,891	(28,868)
少數股東權益		(800)	(420)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20,091</u>	<u>(29,288)</u>
擬派中期股息	6	<u>14,057</u>	<u>9,371</u>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7	<u>2.14</u>	<u>(3.24)</u>
每股全面攤薄後盈利／(虧損)	7	<u>不適用</u>	<u>(3.20)</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8	1,208,174	1,216,719
遞延稅項資產	12	31,686	39,849
		<u>1,239,860</u>	<u>1,256,568</u>
流動資產			
存貨		98,505	111,099
業務應收賬項	9	16,263	25,715
預付款項及按金		16,818	21,996
買賣投資		530	5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7,933	260,251
		<u>420,049</u>	<u>419,591</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10	14,685	20,2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133	81,571
應付稅項		3,503	3,441
		<u>91,321</u>	<u>105,274</u>
流動資產淨值		<u>328,728</u>	<u>314,3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68,588</u>	<u>1,570,885</u>
融資：			
股本	11	93,711	93,711
儲備		1,365,750	1,360,880
擬派股息		14,057	18,742
股東資金		1,473,518	1,473,333
少數股東權益		2,308	2,73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	92,762	94,819
		<u>1,568,588</u>	<u>1,570,885</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之總權益，如前呈報	1,528,303	1,725,844
改變會計政策之影響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撥備 (附註1)	(54,970)	(67,502)
	<u>1,473,333</u>	<u>1,658,342</u>
於一月一日之總權益，經重列	1,473,333	1,658,342
投資物業重估減值		
總額	(1,773)	—
稅項	585	—
海外附屬公司帳目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24	714
	<u>24</u>	<u>714</u>
未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虧損)/溢利淨額	(1,164)	714
	<u>(1,164)</u>	<u>714</u>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20,091	(29,288)
於購股權行使時發行股份	—	18,739
股息	(18,742)	(14,057)
	<u>(18,742)</u>	<u>(14,057)</u>
於六月三十日之總權益	<u>1,473,518</u>	<u>1,634,450</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49,875	18,035
投資活動所動用之現金淨額	(2,241)	(15,705)
融資活動之現金(動用)/流入淨額	<u>(19,967)</u>	<u>4,68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27,667	7,012
於一月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251	220,6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15</u>	<u>(67)</u>
於六月三十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287,933</u></u>	<u><u>227,603</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u><u>287,933</u></u>	<u><u>227,603</u></u>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此未經審核之綜合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二十五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編製。

此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須與二零零二年年報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此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相同。惟本集團因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二號（經修訂）「所得稅」需要改變其會計政策。此會計實務準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下列為本集團因採納此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而作出會計政策上的主要改變：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短暫性差異作全數撥備。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將用作為決定遞延稅項。

因稅務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不會確認入賬，除非預期日後應課稅溢利可抵銷此短暫性差異。

遞延稅項就投資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短暫性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母公司可以控制此時差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於過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因應課稅盈利與賬目上盈利間之時差，並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可收回之負債及資產而按現行稅率計算。採納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二號代表一會計政策之改變，並已追溯至往年度，故比較數字已重新列賬，以符合經改變之政策。

詳述於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內，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股東權益期初結餘已減少54,97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67,502,000港元），為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是項調整導致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分別增加39,849,000港元及94,819,000港元。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增加9,44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減少91,19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重估儲備結餘減少126,340,000港元），為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服裝、皮具及配飾之分銷及生產和物業投資。下列為期內已確認之收入：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營業額		
貨品銷售	218,781	219,273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19,513	14,081
經營商務港之收入	—	7,289
物業管理費	1,456	1,535
版權收入	8,275	6,019
	<u>248,025</u>	<u>248,197</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538	1,904
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9	—
	<u>1,547</u>	<u>1,904</u>
總收入	<u><u>249,572</u></u>	<u><u>250,101</u></u>

主要呈報方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架構分為兩大業務分部：

服裝服飾－分銷及製造服裝、皮具及配飾。

物業投資－投資於中國大陸、香港特區及新加坡等地之物業。

除辦公室租金外，各業務分部間並無重大交易。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於期內按業務劃分之分部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沖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服裝服飾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沖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227,056	20,969	—	248,025	225,292	22,905	—	248,197
分部間之銷售	—	3,166	(3,166)	—	—	3,895	(3,895)	—
	<u>227,056</u>	<u>24,135</u>	<u>(3,166)</u>	<u>248,025</u>	<u>225,292</u>	<u>26,800</u>	<u>(3,895)</u>	<u>248,197</u>
分部業績	<u>30,345</u>	<u>10,017</u>		<u>40,362</u>	<u>33,662</u>	<u>(37,511)</u>		<u>(3,849)</u>
未經分配成本				<u>(12,039)</u>				<u>(14,673)</u>
經營溢利／(虧損)				28,323				(18,522)
財務成本				<u>—</u>				<u>(37)</u>
除稅前溢利／(虧損)				28,323				(18,559)
稅項				<u>(7,432)</u>				<u>(10,309)</u>
除稅後溢利／(虧損)				20,891				(28,868)
少數股東權益				<u>(800)</u>				<u>(420)</u>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20,091</u>				<u>(29,288)</u>

次要呈報方式 — 地域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下列三個地區經營業務：

中國大陸 — 服裝服飾及物業投資。

香港特區 — 服裝服飾及物業投資。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 服裝服飾及物業投資。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於期內按地域劃分之分部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收入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業績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收入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業績 千港元
地域分部				
中國大陸	196,134	37,760	189,873	(9,435)
香港特區	19,814	(1,002)	27,116	1,927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30,949	4,493	29,818	4,253
其他國家	1,128	(889)	1,390	(594)
	<u>248,025</u>	<u>40,362</u>	<u>248,197</u>	<u>(3,849)</u>
未經分配成本		<u>(12,039)</u>		<u>(14,673)</u>
經營溢利／(虧損)		<u>28,323</u>		<u>(18,522)</u>

3. 商務港之減值損失

去年，集團決定改變位於廣州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金利來商務港」包括飲食及商務中心之經營模式。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與廣州市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簽訂協議（附註15(c)），把商務港之場地連同有關傢俱、裝修及設備出租，該協議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已按會計實務準則第三十一號「資產減值」之規定為該商務港有關固定資產之賬面值進行評估，而據此之固定資產減值損失29,428,000港元已自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商務港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經營業績已包括於物業投資業務分部之內，並披露如下：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營業額	<u>—</u>	<u>7,289</u>
包括減值損失之經營虧損	<u>—</u>	<u>(40,991)</u>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經營溢利／(虧損)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	-------------------------------------

經營溢利／(虧損) 乃經扣除下列項目：

已銷存貨成本	113,714	115,556
滯銷存貨撥備淨額	3,815	3,089
投資物業之開銷	4,454	2,693
折舊	10,608	16,553
	<u>113,714</u>	<u>115,556</u>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二年: 16%) 之稅率計算。於二零零三年, 香港特區政府頒佈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利得稅率由16%增加至17.5%。香港以外地區溢利之稅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已在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 之稅額如下：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利得稅		
過往期間少計／(超額) 撥備	69	(33)
香港以外地區之稅款		
期內支出	1,358	899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686)	—
	<u>672</u>	<u>899</u>
關於短暫性差異衍生及撥回之遞延稅項	6,691	9,443
稅項總額	<u>7,432</u>	<u>10,309</u>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擬派中期股息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 (二零零二年：1港仙)	<u>14,057</u>	<u>9,371</u>

附註：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召開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佈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該筆擬派股息並未於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內之應付股息內反映，而將被列為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7.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20,09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之虧損29,288,000港元)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937,114,035股(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3,817,332股)計算。

本公司授予員工之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全數行使，故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未獲行使之購股權，因此並無計算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攤薄後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後盈利乃根據915,659,656股計算，即以該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所有未獲行使之購股權獲全部行使，被視為無需代價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842,324股。

8. 資本費用

	固定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1,216,719
添置	4,048
出售	(220)
在建工程之成本調整	(1,773)
折舊	(10,608)
匯兌差額	8
	<u>1,208,174</u>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	<u>1,208,174</u>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9. 業務應收賬項

本集團之營業額均以貨到付款、信用證或還款期於貨到後30至90日內等方式銷售。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業務應收賬(減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9,783	18,918
31至90日	5,008	6,343
90日以上	1,472	454
	<u>16,263</u>	<u>25,715</u>

10. 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5,675	9,432
31至90日	4,373	3,759
90日以上	4,637	7,071
	<u>14,685</u>	<u>20,262</u>

11. 股本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1,200,000,000股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0,000,000股)	<u>120,000</u>	<u>1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937,114,035股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7,114,035股)	<u>93,711</u>	<u>93,711</u>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短暫時差按主要稅率17.5%作全數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期初／年初餘額	39,849	62,982
滙兌差額	—	(29)
於損益表扣除之遞延稅項	<u>(8,163)</u>	<u>(23,104)</u>
期末／年末餘額	<u>31,686</u>	<u>39,849</u>
遞延稅項負債		
期初／年初餘額	94,819	130,484
於損益表計入之遞延稅項	(1,472)	(520)
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計入之稅項	<u>(585)</u>	<u>(35,145)</u>
期末／年末餘額	<u>92,762</u>	<u>94,819</u>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在計入適當抵銷後，下列金額在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31,686)	(39,849)
遞延稅項負債	<u>92,762</u>	<u>94,819</u>
期末／年末餘額	<u>61,076</u>	<u>54,970</u>

在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之金額包括：

超過12個月後收回之遞延稅項資產	<u>(31,686)</u>	<u>(39,849)</u>
超過12個月後償還之遞延稅項負債	<u>92,762</u>	<u>94,819</u>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3. 轉撥儲備

期內，本集團在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將662,000港元之保留溢利轉撥至中國法定儲備（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4. 承擔

(a)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於以下期限屆滿之不可註銷營業租約於未來應收及應付之最低租賃收入及支出總額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租金收入		
一年內	32,059	36,281
一年後及五年之內	61,947	57,173
五年後	12,672	9,020
	<u>106,678</u>	<u>102,474</u>
應付租金支出		
一年內	2,871	3,046
一年後及五年之內	622	930
	<u>3,493</u>	<u>3,976</u>

租金隨著收入總額變動之物業之營業租約支出承擔不納入作未來最低租賃支出。

(b)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之承擔（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續)

15.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附註		
付予一關連公司之物業管理費	(a)	(369)	(610)
付予一關連公司之專業費用	(b)	(330)	(120)
收取自一關連公司之租金收入	(c)	1,978	—
收取自一關連公司之行政會議費		—	526

附註：

- (a) 廣州銀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旗下一家附屬公司提供大廈管理服務。費用按本集團佔用樓面面積每平方米31港元計算。曾憲梓博士及曾智明先生擁有廣州銀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之直接實益權益。
- (b) 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於期內作為本集團之財務顧問，因此本公司付其專業費用330,000港元。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乃盈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兼主要股東。
- (c)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與廣州世貿中心俱樂部有限公司（「GWTCCCL」）及GWTCCCL之控股公司China World Trade Corporation（「CWTC」）（分別作為承租人及擔保人）就位於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第三層及第五層全層及第四層部份樓層之物業及設施訂立一份租約。期內本集團根據該租約向GWTCCCL收取租金1,978,000港元。

本集團之前董事曾智雄先生自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七日起成為CWTC之主要股東，故擁有GWTCCCL之間接實益權益。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營業額為248,025,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所錄得之248,197,000港元，大致相同。期內集團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及版權收入皆錄得增長，而貨品銷售則保持去年同期水平。

本集團本年首季整體表現良好，較去年同期有顯著增長。但自三月底，當嚴重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於亞洲多個地區爆發，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包括中國大陸、新加坡及香港的服裝服飾業務皆受打擊。該等影響，至沙士疫情於本年六月開始冷卻後，始漸減退。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前溢利為28,323,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除稅前虧損18,559,000港元，去年同期包括商務港計入減值損失後之經營虧損40,991,000港元，若扣除此數，今年上半年之除稅前溢利仍較去年同期上升5,891,000港元，即約26%。除稅前溢利上升主要由於集團本年首季表現理想，及其後於沙士肆虐的經營環境下，及時將營運作出適當調整以減低其影響所致。

於期內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十二號（經修訂）「所得稅」，採納該會計實務準則引致期內集團損益表須扣除6,691,000港元之遞延稅項，去年同期於損益表內須重新編列並扣除之遞延稅項則為9,443,000港元。於計入有關之遞延稅項後，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溢利為20,091,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經重列之股東應佔虧損29,288,000港元。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續)

財政狀況

期內集團繼續奉行既定之審慎理財政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達287,933,000港元，較去年底時增加約27,682,000港元，其中包括期內集團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入49,875,000港元，添置固定資產4,048,000港元及派付股息18,742,000港元。

本集團財政穩健，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比率進一步上升至4.6，總流動負債為91,321,000港元，按平均股東資本1,473,426,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處於0.06之低水平。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有任何銀行貸款或透支。

本集團之非本地業務以中國大陸及新加坡市場為主，有關地區貨幣匯率波動俱對本集團構成外匯風險。期內集團當地之採購大部份均直接購自區內市場之供應商，並以當地貨幣結算，有關貨幣兌換之風險亦相應減低。於期內集團並未有任何外匯對沖投資活動。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有任何重大之或然負債或資本承擔，亦未有將任何資產押記。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續)

業務回顧

服裝服飾業務

中國大陸市場

期內中國大陸之服裝服飾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微升1%。本年首季國內銷售良好，與去年同期比較，營業額一度升逾10%。但當沙士於本年四月在國內爆發，集團國內分銷商之銷售大受打擊，影響集團之分銷業務。集團已適時地推出一系列促銷推廣措施，包括提高分銷商之打折空間及以送贈品等靈活手法增加銷貨，藉以減低分銷商之存貨壓力，該等措施成功將有關沙士之影響減輕。其次，集團亦於期內繼續以下範圍內的工作：

- 透過開發有潛力之分銷商，使集團中國公司於期內繼續提高金利來產品之市場覆蓋率。
- 調整銷售政策，將整體零售價提升並同時降低供貨之折扣率，以增強分銷商之價格調控空間，以更切合市場實況之策略經營。
- 於期內中國公司實施之貨品預訂制已推展至所有代理商和經銷商。該預訂制對分銷商及集團本身皆帶來好處，分銷商可更快得到貨品之資訊，從而制訂合適之銷售策略，而集團亦可更有效控制生產及存貨量。
- 於期內集團服裝之設計繼續向休閒概念傾斜，注重生活品質，輕鬆隨意的風格。本季休閒服裝受到市場歡迎，反映此開發路線為市場接受。
- 於期內繼續以金利來之獨特形象替各零售點進行裝修，及根據季節和潮流變化，改變陳列重點。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服裝服飾業務 (續)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

新加坡市場上半年的營業額如以港元計算，較去年同期上升4%。若扣除匯率因素，營業額仍上升2%，整體稅前溢利較去年同期亦有所增長。

期內新加坡經濟持續收縮。儘管如此，於直至本年三月沙士於當地爆發前，金利來產品之銷售仍保持強勢。沙士爆發對當地之銷售影響嚴重但短暫。本年五月當沙士疫情減退後，集團當地業務即見大幅反彈。

期內馬來西亞之銷售亦較去年同期上升2%，並繼續為集團提供盈利貢獻。於期內集團繼續以穩健之策略經營當地業務。

香港市場

期內香港服裝服飾的銷售較去年同期下跌約29%。乏善足陳之本地零售環境，加上沙士之打擊，皆導致期內銷售下跌。

現時集團於本地直接經營六間專櫃及一間店舖，期內集團亦繼續開展其百貨商舖寄賣業務，預期該業務前景樂觀。

版權收入

根據集團授出之國內皮具及皮鞋版權使用權合約，有關之版權費於本年遞增，故期內集團之版權收入8,27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256,000港元。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服裝服飾業務 (續)

版權收入 (續)

集團於去年年底授出包括中國及部份東南亞國家之手錶時計版權使用權予一國際性鐘錶集團。由於沙士爆發，有關之市場拓展計劃亦被推遲。因應實際情況，該版權費將延至明年年初始行徵收。

集團亦已先後授出國內珠寶及內衣產品之版權使用權，有關之版權費將於本年下半年開始收取。

物業投資

本年上半年之租金收入為19,51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5,432,000港元，增長主要來自集團國內物業。期內國內物業市道大致保持良好。

廣州天河「金利來數碼網絡大廈」

該大廈商場之剩餘部份已於去年下半年相繼租出，現時該大廈幾已全部租出，期內當地之物業市道仍保持暢旺，整體租金仍處於近年之高水平，加上該大廈地點優越，出租情況持續向好，故期內之租金較去年同期上升達3,940,000港元。

瀋陽「金利來商廈」

由於區內商場租賃之競爭激烈，集團於期內重新制訂整體租務策略，包括於本年五月將該商廈重新包裝，以吸引優質租戶。現時數家著名商戶已先後承租，取代表現欠佳之租戶。預期該等商戶將進一步提升該商廈之人流。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續)

業務回顧 (續)

物業投資 (續)

香港物業

期內本地物業市道經歷沙士打擊，持續下滑。沙田「金利來集團中心」之租務情況遜於預期。其他物業亦出現租賃條款更優惠之情況。集團已採取更有彈性之租賃策略，但預期租務情況須待整體物業市道好轉始得以改善。

展望

集團奉行之穩健經營及審慎理財策略，於沙士肆虐期間，得到充份發揮。藉著充裕之手頭現金及全無任何銀行負債之有利因素下，集團成功渡過嚴峻之經營環境。

集團繼續以提高銷售和市場佔有率為目標，擴大銷售網絡，並研究開發各與服裝服飾有關之新產品。集團亦將繼續授出其他非服裝類產品的版權使用權，藉以提高版權收入。

最近簽訂之「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將給予集團國內業務經營上之彈性，集團將就有關條款制訂有利集團經營之策略。至於放寬內地人士來港旅遊之措施，預期將為集團本地業務帶來正面作用。集團將因應實際情況予以配合。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員工總數約為960人，本集團員工之薪酬待遇主要參照工作性質、個人表現、資歷、經驗及市場情況等因素而釐定，並通常每年作出檢討。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其他福利，及於有需要時提供培訓。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二年：每股1港仙），派息總額為港幣14,05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9,371,000港元）。預計該等股息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八日派發予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派上述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並無於期內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新計劃之設計乃讓本集團獎勵及推動服務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及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未有根據新計劃或任何本公司曾使用之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期內亦未有任何購股權未獲行使。

其他資料 (續)

董事於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列入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有關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按證券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 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董事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附註1)	其他權益 (附註2)	佔總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率	
				總權益	
曾憲梓	21,400,000	19,210,000	526,040,750	566,650,750	60.47
黃麗群	19,210,000	21,400,000	526,040,750	566,650,750	60.47
劉宇新	725,000	—	—	725,000	0.08
曾智明	1,404,000	—	526,040,750	527,444,750	56.28

附註：

1. 黃麗群女士為曾憲梓博士之妻子，其相互於上表「個人權益」一項所披露持有之股份被視為對方之夫妻權益。
2. 上表「其他權益」一項所披露由曾憲梓博士、黃麗群女士及曾智明先生持有之股份為下文「主要股東」一段所述，即HSBC Holdings plc 代Gold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及Silver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持有之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披露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已列入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本公司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按證券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續)

董事於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益 (續)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存置之本公司股份及淡倉登記冊顯示，本公司已獲知會關於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之主要股東如下：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證券持有人名稱	持有證券 (附註)		其他 數目	總數 數目	佔總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率
	Gold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Silver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數目	數目			
HSBC Holdings plc	339,530,000	186,510,750	—	526,040,750	56.13
銀碟有限公司	—	—	118,622,000	118,622,000	12.66
曾憲梓慈善(管理) 有限公司	—	—	53,880,750	53,880,750	5.75

附註：HSBC Holdings plc 按上文所述代Gold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及Silver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持有股份。Gold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及Silver Trustee Holding Corporation 分別為Gold Unit Trust 及Silver Unit Trust 之受託人，其單位（分別由曾憲梓博士及黃麗群女士實益擁有之2個單位除外）由曾氏家族信託實益擁有。

其他資料 (續)

公司監管

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且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之規定，彼等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

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規定，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務為：(一) 審閱本公司之年報與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二) 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三) 審議及監察集團之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系統等。現時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宜弘博士及劉宇新先生，及本公司另一位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賬目。按董事會要求，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準則第700號審閱未經審核之中期賬目。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曾憲梓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十日